

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安阳市殷都区农业农村局的(项目名称)安阳市殷都区农业农村局殷都区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的名称)安阳市殷都区农业农村局殷都区 2025 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，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鹤壁市腾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477.23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3.223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《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》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

企业名称 盖章 鹤壁市腾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4 月 11 日



240